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怡菁
電話：03-5216121#389
電子信箱：0296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00841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0084102A00_ATTCH16.pdf、0084102A00_ATTCH17.pdf）

主旨：教育部函以，「公立學校校長、教師相互轉任併計年資
辦理退休、撫卹、資遣作業注意事項」，自即日停止適
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1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00014594號函
辦理(附原函)。
- 二、旨揭注意事項停止適用後，公、私立學校校長、教師退
休、撫卹及資遣年資併計事項於現行相關法令之適用情形
彙整如附件，併供參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